

溪头镇宫花村委会广场建设项目 监理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溪头镇宫花村委会广场建设项目。

二、建设单位：阳西县溪头镇宫花村民委员会。

三、项目地点：阳西县溪头镇宫花村委会。

四、项目概况：根据建设单位建设的溪头镇宫花村委会广场建设项目进行监理服务。项目概算 35.3 万元。

五、服务机构单位资格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政上独立，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参选企业须具有市政工程丙级以上（含丙级）监理资质等级。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3、报名参选企业须在阳江有办公场所及技术人员，或如是外地企业的，在本项目开工后应在阳江市设立项目办公场所及驻有技术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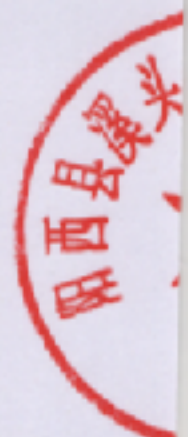
六、公开选取范围，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1、报名参选企业须具有市政工程丙级以上（含丙级）监理资质等级。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项目负责人资格须具备国家注册总监理工程师资格。

2、根据建设单位要建设的溪头镇宫花村委会广场建设项目进行监理服务，并按要求承担本项目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具体包括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的监理服务。

七、服务费用计算办法

服务酬金按本项目审定的工程结算造价为基价，执行《建设工程监理



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阳西县实施乡村振兴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发包管理暂行办法(试行)(修订),西府[2024]15号》。本次服务报价折扣率设置为60%。

八、选取方式

直接选取。

九、付款方式

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经审核中心审定后甲方一次性付清给乙方。

十、违约责任

1、中选单位不得以因财政资金批付程序导致支付延迟为由拖延服务,如报名中选后未能按照要求提供服务视同违约,列入广东省中介超市不良信用记录。

2、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方式进行。

3、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4、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解决争议方式

1、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2、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二、其他事项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业务联络员于3个工作日内,到

镇官



选取人办公地点签订项目服务合同：

- 1、有效的资质证书和公司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并出示身份证原件；
- 3、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及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原件备查）。

需规避企业：无

阳西县溪头镇官花村民委员会

2025年7月21日

